

---

#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业务提示

收件方：各营业部、办事处、呼叫中心

---

发件方：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销售管理中心

---

签发人：张立伟                      经办人：达健楠                      联系电话：

---

抄 送：客户服务部

---

## 关于首都航空香港航线旅客防疫 要求的温馨提示

为保证青岛=香港航线旅客顺利出行，现对中国香港进出港疫情防控要求进行提示，相关搭乘首都航空航班香港航线的旅客，须根据进出港行程满足以下防疫要求：

### 一、香港-青岛旅客：

2022年12月14日起，将撤销从香港前往内地口岸、机场的“检测待行”安排，但仍需要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及中国海关码准确填报。

旅客需在抵达香港国际机场值机柜台前需要提前准备好中国海关码（黑色）以及48小时内核酸阴性检测报告，并需要向值机员出示该核酸阴性检测证明。

### 中国海关健康申报方式：

- 1、微信搜索“海关旅客指尖服务”小程序；
- 2、网址：<https://htdecl.chinaport.gov.cn>

---

旅客需参阅国家防疫政策管控措施，请登录健康山东微信公众号查看具体方案，按照官方通知为准。

## 二、青岛-香港旅客：

登机/到港当天或之前7天只曾在内地或澳门逗留的到港旅客提前在线上申请中国香港健康码，凭绿码通行（网址：<https://www.chp.gov.hk/hdf/>）。

旅客须于机场按指示完成相关抵港流程，方可前往办理入境手续，出现病症者将由卫生署另行处理，由地服人员安排核酸检测，检测后方可离开机场。

持有香港身份证的香港居民，可使用网上预约系统申请回港易，具体可参考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网站：<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ome2hk-scheme.html>

以上资料与中国香港政府公布资料有任何不相符之处，应以中国香港政府公布为准。详情可参阅中国香港政府网页<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special-outbound-test.html>以及中国香港国际机场官方网站<https://www.hongkongairport.com/tc/COVID19.pag>。

三、北京首都航空市场营销部销售管理中心2022年12月15日下发《国际业务提示022-036关于首都航空香港航线旅客防疫要求的温馨提示》作废。

北京首都航空市场营销部销售管理中心

2022年12月21日